

关于广东廉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新华分理处终止营业的公告

尊敬的客户：

为适应业务发展需要，整合资源，更好地服务广大客户，经报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湛江监管分局批准，自 2026 年 7 月 18 日起，广东廉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华分理处终止营业，其各项业务并入我行辖内良垌支行（地址：廉江市良垌镇新开发区 1 幢，办公电话：0759-6962023）。原新华分理处客户可在我行辖内任何一家分支机构办理存取款等业务，不便之处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广东廉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7 月 17 日

